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16-027号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董事詹任宁先生的通知,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6年5月24日,詹任宁先生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800,000股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个人融资所需。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5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詹任宁	非第一大股东,是一致行动人	2,800,000	2016年5月2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37%	个人融资
合 计	——	2,800,000	——	——	——	44.37%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詹任宁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6,310,6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77%,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5,1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1.7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72%。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南兴家具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6-086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及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接到控股股东何巧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唐凯先生函告,获悉何巧女女士和唐凯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和解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何巧女	是	18,560,000	2016-05-25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宏信证券有限公司	4.17%	个人融资
何巧女本次质押合计		18,560,000				4.17%	

2、股东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理由
唐凯	是	17,520,000	2015-05-27	2016-05-27	宏信证券有限公司	21.33%	股票质押到期解除质押
唐凯本次解质押合计		17,520,000				21.33%	

3、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何巧女女士共持有本公司445,515,766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17%。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数为360,406,524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0.9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73%。

唐凯先生共持有本公司82,139,812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14%。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数为29,46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5.8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2%。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16-055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5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于2016年5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179号)。经公司相关部门对年报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认真分析整理,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你公司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务中,2015年生产量和销售量分别为98,039,786.44支/套和45,829,873.2支/套,2014年和2015年年末库存量分别为9,887,645支/套和10,682,778.59支/套,请你公司说明:

(1)2015年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不是整数的原因;

(2)2014年年末库存量、2015年生产量、2015年销售量、与2015年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2015年年末实际库存量低于理论库存量,请说明产生差异的原因;

(3)你公司主要产品2014年和2015年的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

回复:

(1)2015年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不是整数的原因:

公司2015年经营数据包含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的相关数据,富顺光电的主营业务产品之一为LED显示系统系列,该类显示屏是按照客户定制的大小,以“平方米”作为计量单位的,故富顺光电的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存在不是整数的情形,公司2015年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也即存在不是整数的情形。

(2)2014年年末库存量、2015年生产量、2015年销售量、与2015年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2015年年末实际库存量低于理论库存量,产生差异的原因: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	销售量	支/套	45,829,873.20	48,458,638	-5.40%
	生产量	支/套	98,039,786.44	91,551,964	7.10%
	库存量	支/套	10,682,778.59	9,887,645	8.00%

公司2015年年报中披露的上年年末库存量、本年生产量、本年销售量、与本年末库存量勾稽不一致,主要受生产量中的部分半成品被生产部门领用再次加工为成品以及部分成品外购后直接对外销售的影响。

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公司2015年期末实际库存量低于理论库存量,具体差异情况如下:

期末实际库存量是10,682,778.59支/套/平方米,计算出的理论库存量是62,097,558.23支/套/平方米,差异是51,414,779.64支/套/平方米,其差异是半成品有53,615,459.56支/套/平方米被生产部门领用再次加工为成品,另外有2,200,679.92支/套/平方米成品外购后直接销售。具体数据及勾稽关系如下表:

分类	单位	2015年期初量	2015年外购量	2015年生产量	2015年车间领用量	2015年销售量	2015年期末量
半成品	支/套/平方米	5,377,467	-	64,902,117.00	53,615,459.56	10,212,796.42	6,451,318.02
成品	支/套/平方米	4,510,188	2,200,679.92	33,137,669.44	-	35,617,076.78	4,231,460.57
合计	支/套/平方米	9,887,645	2,200,679.92	98,039,786.44	53,615,459.56	45,829,873.20	10,682,778.59

(3)你公司主要产品2014年和2015年的生产量、销售量和年末库存量。

单位:支/套/平方米

产品系列	项目	2014年	2015年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销售量	32,456,412.00	28,927,996.00
	生产量	56,242,740.00	62,793,716.00
	库存量	6,273,477.00	6,671,476.00
环境净化系列	销售量	4,413,916.00	4,456,057.00
	生产量	8,061,625.00	8,854,478.00
	库存量	525,213.00	761,019.00
汽车照明系列	销售量	5,523,205.00	4,245,575.00
	生产量	15,361,586.00	10,416,741.00
	库存量	1,145,760.00	531,862.00
LED室内照明系列	销售量	5,202,670.00	6,975,250.00
	生产量	11,533,072.00	13,905,562.00
	库存量	1,384,855.00	1,689,176.00
户外照明系列	销售量	-	330,057.00
	生产量	-	260,801.00
	库存量	-	200,579.00
LED显示系统系列	销售量	-	30,860.20
	生产量	-	34,160.44
	库存量	-	65,944.59
其它	销售量	862,435.00	864,078.00
	生产量	352,941.00	1,774,328.00
	库存量	558,340.00	762,722.00
合计	销售量	48,458,638.00	45,829,873.20
	生产量	91,551,964.00	98,039,786.44
	库存量	9,887,645.00	10,682,778.59

2、2015年,你公司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销售量为45,829,873.2支/套,同比下降5.42%,业务收入金额为7.73亿元,同比增长78.24%,请你公司结合产品结构、价格走势和同行业公司情况等因素,说明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销售量下降但收入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2015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销售量下降但收入增幅较大的原因,主要系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公司并购富顺光电后,销售产品结构对比2014年发生明显变化,主要新增了LED户外照明系列、LED显示系统系列,上述2个系列产品2015年销售量合计为360,917.20套/平方米,占公司2015年销售量的比例为0.79%。虽然上述2个系列产品销售量的占比较低,但其单位产品的销售价格相对较高,2个系列产品2015年合计实现业务收入37,066.44万元,占公司2015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业务收入的比例为47.95%。

公司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环境净化系列、汽车照明系列、LED室内照明系列产品,上述4个产品系列2015年合计销售量为44,604,878支/套,占公司2015年销售量的比例为97.33%;4个产品系列销售量对比2014年下降2,991,325支/套,下降率为6.28%。

鉴于以上,公司2015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行业产品销售量下降但收入增幅较大的情形是合理的;且该变动与市场产品价格走势、行业竞争变化情况的相关性不大。具体分析数据如下表:

单位:支/套/平方米、元

产品	2015年 销售量	2015年 销售金额	2015年 平均售价	2014年 销售量	2014年 销售金额	2014年 平均售价	同比增减 销售量(%)	同比增减 销售金额(%)
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	28,927,996	121,967,761.77	4.22	32,456,412	169,310,865.48	5.22	-10.87	-27.96
环境净化系列	4,456,057	51,466,370.22	11.55	4,413,916	40,289,396.67	9.13	0.95	27.74
汽车照明系列	4,245,575	68,715,983.34	16.19	5,523,205	99,903,542.66	18.09	-23.13	-31.22
LED室内照明系列	6,975,250	115,387,651.69	16.54	5,202,670	97,742,545.23	18.79	34.07	18.05
LED户外照明系列	330,057	242,552,935.00	734.88	-	-	-		
LED显示系统系列	30,860.20	128,111,503.54	4,151.35	-	-	-		
其他	864,078	44,823,212.92	51.87	862,435	26,456,435.99	30.68	0.19	69.42
合计	45,829,873.20	773,025,418.48	16.87	48,458,638	433,702,786.03	8.95	-5.42	78.24

3、2015年第一至第四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45亿元、1.89亿元、2.10亿元和2.5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0.07亿元、0.13亿元、0.13亿元和0.24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5亿元、0.33亿元、-0.05亿元和1.69亿元,请你公司说明2015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2015年第四季度收入和利润占全年收入和利润比重较高的原因,你公司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

回复:

(1)公司2015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较大差异原因:

主要系2015年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主营业务产品为LED户外照明系列、LED显示系统系列等,富顺光电的产品销售主要以市政、交通道路建设等工程渠道为主,富顺光电的经营模式通常是年初集中进行招投标、预先投入经营相关的材料款和费用,并在年底集中进行验收和回款,应收账款也同时减少。

鉴于以上,公司第四季度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数额较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也较大。有关财务指标的分季度分析数据如下表: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510.65	18,880.90	20,994.26	25,77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9	1,302.53	1,286.78	2,37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5	3,398.00	-525.35	16,879.07
应收账款余额	28,055.65	30,496.14	31,180.64	22,708.47

(2)公司2015年第四季度收入和利润占全年收入和利润比重较高的原因:主要系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主营业务产品为LED户外照明系列、LED显示系统系列等,富顺光电的产品销售主要以市政、交通道路建设工程等渠道为主,富顺光电的经营模式通常是年初集中进行招投标、投入经营相关的费用,在年底集中进行验收确认营业收入并回款。因此,富顺光电的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富顺光电2015年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占其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5.40%,其2015年第四季度的净利润占其全年净利润的比例为43.97%。如剔除富顺光电的影响,公司2015年各季度收入占全年收入的比例均相差不大。

鉴于以上,公司2015年第四季度收入和利润占全年收入和利润比重较高的原因,主要系富顺光电经营模式及其季节性经营特征的影响。具体分析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合并营业收入	14,510.65	18,880.90	20,994.26	25,775.68	80,161.50
合并营业收入季度占比	18.10%	23.55%	26.19%	32.15%	100.00%
合并归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39	1,302.53	1,286.78	2,376.94	5,679.64
合并归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季度占比	12.56%	22.93%	22.66%	41.85%	100.00%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富顺光电营业收入	5,452.39	9,214.88	10,678.03	13,888.12	39,233.42
富顺光电营业收入季度占比	13.90%	23.49%	27.22%	35.40%	100.00%
富顺光电净利润	700.44	1,285.85	1,580.67	2,799.11	6,366.07
富顺光电净利润季度占比	11.00%	20.20%	24.83%	43.97%	100.00%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营业收入	9,058.26	9,666.02	10,316.23	11,887.56	4,0928.07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营业收入季度占比	22.13%	23.62%	25.21%	29.05%	100.00%

4、2015年,你公司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行业业务收入金额为7.73亿元,同比增长78.24%,业务成本中人工工资金额为0.55亿元,同比下降2.78,请你公司说明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行业业务收入增长但人工工资下降的原因。

回复:

公司2015年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行业业务收入增长但人工工资下降的原因,主要系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在其生产制造环节充分整合外部生产资源,将部分非核心生产环节委托给其他协作加工厂商生产,再进行加工后予以销售,以致其生产环节需要的人工相对较少,故人工工资支付总额较少。

如剔除富顺光电的影响因素后,公司2015年业务收入同比下降12.22%,业务成本人工工资同比下降10.03%,两者的变动方向及幅度较为一致,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数据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合并业务收入	77,302.54	43,370.28	78.24%
合并业务成本人工工资	5,489.57	5,646.67	-2.78%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富顺光电业务收入	39,233.42	-	-
富顺光电业务成本人工工资	409.34	-	-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业务收入	38,069.12	43,370.28	-12.22%
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的业务成本人工工资	5,080.23	5,646.67	-10.03%

5、2015年,你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8.02亿元,同比增长81.42%,销售费用金额为0.59亿元,同比增长11.50%,请你公司说明销售费用增速与营业收入增速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回复:

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增速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受两个方面的影响:

(1)公司2015年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以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39,233.42万元、销售费用同比增加1,913.96万元;而富顺光电主要以工程渠道销售为主,其工资、运输费、差旅费、广告费、展览费等投入较少,故其销售费用率较低,2015年销售费用率为4.88%,远低于公司2015年整体销售费用率7.30%。

(2)公司2014年实施了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组织的高效照明产品(荧光灯)推广项目,公司实施该推广项目在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4,763.97万元,销售费用为1,084.15万元。该推广项目销售费用率为22.76%,远高于公司2014年整体销售费用率。公司2015年未发生该推广项目,无相应的销售费用发生。

如剔除以上两方面因素的影响后,公司2015年较2014年营业收入和销售费用的增长率分别为3.82%、-5.44%,其变动幅度匹配,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数据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15年	金额 2014年	同比增长率	金额 2015年(剔除富顺光电影响后)	金额 2014年(剔除推广项目影响后)	同比增长率(剔除影响因素)
营业收入	80,161.50	44,185.41	81.42%	40,928.08	39,421.44	3.82%
销售费用	5,849.88	5,246.71	11.50%	3,935.92	4,162.56	-5.44%
销售费用率	7.30%	11.87%	-4.57%	9.62%	10.56%	-0.94%

6、2015年,你公司华南地区收入金额为1.92亿元,同比增长54.66%,请你公司说明华南地区收入金额增幅较大的原因。

回复:

公司2015年华南地区收入金额增幅较大,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影响。富顺光电2015年在华南地区的营业收入为7,093.47万元,占公司华南地区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36.95%。

如剔除富顺光电的影响后,公司2015年华南地区收入同比下降2.49%,变动幅度较小。具体数据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长率	2015年(剔除富顺光电营业收入影响后)	同比增长率(剔除富顺光电营业收入影响后)
华南地区	19,196.34	12,411.77	54.66%	12,102.87	-2.49%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6-21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27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26日15:00至2016年5月27日15:00。

2.召开地点:合肥市长江西路689号金座A25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郑晓燕女士

6.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349,203,0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776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96,521,07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021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52,681,97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55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435,3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55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99,0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36,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03%。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任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本次会议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2.《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3.《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2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21,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0.78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4.《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5.《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15年度报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348,981,95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7%;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3%;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14,2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2182%;反对20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434%;弃权1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385%。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蒋敏、陈磊

3.结论性意见:

天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300413　　证券简称:快乐购　　公告编号:2016-037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乐购”或“公司”)已于2016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30),并于5月20日披露了《关于2015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现将2015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30(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前15分钟到达开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3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30日15:00至5月31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议案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地点为湖南省长沙市喜来登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2《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3《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4《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5《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

议案6《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7《关于2016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8《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9《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10《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1~7具体内容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议案8~10具体内容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上述公告在同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等媒体进行了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3、登记时间:2016年5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建庸、胡凌玲

电话:0731-82168010

传真:0731-82168888-00440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金鹰影视文化城金鹰阁二楼

邮编:410003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8日

附件1: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5413”,投票简称“快乐投票”

2、议案设置与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2016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0.00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5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5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按如下表决结果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2016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注: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投票意见进行明确指示,则本公司认同该委托人同意受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2、如投票表决某议案,请在相应栏内填划“√”。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特此授权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6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关联董事王明辉、于恩沅、姜洪波、王峥强、李文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预计2016年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40,000万元。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按产品或劳务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预计全年发生 交易额	2015年发生 交易额	2015年发生 占同类业务比例(%)
销售	销售劳务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000	978.9	0.24%
		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1740.9	0.42%
	销售商品	葫芦岛八家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中冶华冶(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000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0,000		
采购	采购商品	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864.1	0.96%
		葫芦岛八家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1425.4	5.88%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0,000		
		五矿营口中板有限责任公司	3,000		
		湖南锡矿山闪星锑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接受劳务	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2,000	685.5	0.35%
		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	792.5	0.41%
合 计			140,000	17,487	

(三)2016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为65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

1.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及注册地: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

法定代表人:王明辉

营业执照注册号:211400000008885

注册资本:166,065万元

主营业务:有色金属冶炼,产品深加工、中间产